附件2

[2021年淄博市周村区事业单位高层次人才面试人员须知](http://www.gaoqing.gov.cn/module/download/downfile.jsp?classid=0&filename=62dd1e422f1c41e0a25202a562903801.docx)

一、面试人员须携带身份证、面试通知单、考试人员健康管理信息采集表、个人健康信息承诺书，按规定时间、地点集合；并出示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（绿码）、佩戴口罩、接受体温测量，查验合格后方可参加面试。

二、面试人员要遵守纪律、服从管理，按面试程序和要求参加面试，并遵守我省新冠肺炎常态化疫情防控有关规定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违反规定、影响面试。未经工作人员允许不得随意走动，候考、面试、休息期间不得携带、使用各种通讯工具、具有电子储存记忆录放功能的设备，不得携带证件、资料等进入面试室，违者取消面试资格。

三、面试人员要按照规定的时间进入候考室抽签，按抽签顺序参加面试。所有考生必须按照规定时间到达考点，未按时到达考点的视为迟到，按自动弃权处理。面试人员在候考过程中必须保持安静，不得互相交谈和大声喧哗，经工作人员反复劝阻无效的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
四、阅题准备与面试答题压茬进行，其中阅题准备4分钟、面试答题4分钟。

五、面试人员进入面试室只准报本人抽签顺序号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向考官或工作人员（候考室工作人员除外）透露本人的姓名、工作单位、应聘岗位等信息，不准穿戴有职业特征的服装、饰品，违者取消面试成绩。

六、面试人员面试结束后应立即离场，由工作人员引领到休息室等候，待当场面试结束宣布成绩后，统一领取个人物品离开考点。休息期间不准随意离开休息室，更不得向未接触面试题目的人员透露面试题目，违者取消面试成绩，造成严重后果的按有关规定处理。